

证券代码: 300335

证券简称: 迪森股份

公告编号: 2025-006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一）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1、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结果，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出现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充分地分析和评估。经减值测试，公司需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计提相关减值准备。

2、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2024年度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19,116,235.81元，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15,203,803.25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元

报表科目	项目	本期计提额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475,225.8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851,854.8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3,306.2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496,300.56
	合计	-19,116,235.81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186,483.92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041,47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3,058,798.78
	合计	-15,203,803.25
	总计	-34,320,039.06

上述计提的信用减值准备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金融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其他金融工具，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经审慎评估，2024年共需计提信用减值损失19,116,235.81元。

2、存货跌价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公司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在报告期内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3,186,483.92元。

3、合同资产减值准备、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本期对合同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分别计提减值-1,041,479.45元、3,058,798.78元。

（三）资产核销的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要求，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遵循依法合规、规范操作、逐笔核查、账销案存的原则，对公司及子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经全力追讨仍未收到相关款项，终确认已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1,488,982.95元进行核销，且公司财务部已建立已核销应收账款的备查账，不影响债权清收工作。

本次核销的坏账形成的主要原因是：长期挂账已实质形成坏账损失。公司经多种渠道催收，但仍然催收无结果，确实无法收回，因此对上述款项予以核销。公司对上述的应收款项仍将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

公司对本次所有核销明细建立备查账目，保留以后可能用以追索的资料，继续落实责任人随时跟踪，一旦发现对方有偿债能力将立即追索。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核销资产合理性的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1、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和资产核销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可靠的会计信息。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预计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利润总额3,432.00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的说明

经审核，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核销资产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四、监事会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专项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的减值准备、核销资产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并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反映公司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公司监事会认为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五、备查文件

- 1、与会董事签字盖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与会监事签字盖章的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3、监事会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